

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郁南农商银行”）2025 年度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已如期召开，特就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6 月 9 日下午 3:30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云浮市郁南县都城镇江滨东路 2 号郁南农商银行 10 楼会议室

（三）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钉钉线上投票

（四）会议召集人：郁南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郁南农商银行董事长陈健煜

二、会议出席情况

郁南农商银行股份总数 686,002,477 股，出席及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 28 名，所持表决权 545,055,173 股，占郁南农商银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60%。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钉钉线上投票方式对以下议

案进行表决：

（一）关于审议《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45,055,173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普通决议。

（二）关于审议《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45,055,173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普通决议。

（三）关于审议《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45,055,173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普通决议。

(四) 关于审议聘请广东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行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 545,055,173 表决权, 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表决权, 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表决权, 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普通决议。

(五) 关于审议《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决算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 545,055,173 表决权, 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表决权, 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表决权, 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普通决议。

(六) 关于审议《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 545,055,173 表决权, 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表决权, 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表决权, 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普通决议。

(七) 关于审议《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经营计划和财务收支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45,055,173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普通决议。

(八) 关于审议《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海农商银行及其关联方海晟金租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18,260,480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表决权，占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普通决议。

回避表决情况：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的关联股东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四、律师见证情况

广东千度律师事务所何毅鹏、李思谦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及郁南农商银行《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

有效；会议的决议内容、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1日